

淳安县“新锐教师培养工程”小学语文班

2020年度第2次（总第2次）集中培训通知

各位学员：

根据淳安县新锐教师培养工程小学语文班培养方案，将对本学科培养人选进行集中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集中培训时间

1. 报到时间：2020年12月19日8:30前
2. 培训日期：2020年12月19日至12月23日，共5天。
3. 培训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二、集中培训地点

报到地点：千岛湖丽呈睿轩酒店；

培训地点：淳安县各小学（具体上课教室以课表为准）。

三、培训主题与形式

培训主题：（1）接受教改前沿信息，提高综合人文素养；（2）研讨基于语文要素的课堂教学行为改进；（3）结合教育实践，提升“功能性·项目制学习”教学专项能力。

培训形式：专题讲座、教学研讨等。

四、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任为新老师，13858001807；

五、相关提示

1. 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请自觉遵守并配合当地学校各项防控措施。

2. 请及时登录杭州教师教育网（hzjsjy.hznu.edu.cn）的“培训通知”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

3. 培训期间每半天通过微信二维码进行考勤。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师〔2014〕14号）要求，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缺课时间超过总课时五分之一的，不予结业、不记学时（学分）；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应立即终止其培训，不予结业、不计学时（学分）。并抄告学校及淳安县教育局。

